

证券代码：301268

证券简称：铭利达

公告编号：2023-071

#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01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铭利达	股票代码	3012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德诚	张后发	
电话	0769-89195695	0769-89195695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罗马先威西路 5 号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罗马先威西路 5 号	
电子信箱	ir@minglidagroup.com	ir@minglidagroup.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2,068,205,855.80	1,279,199,544.62	6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349,511.65	123,578,891.84	5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981,916.40	120,979,534.63	5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486,723.77	-142,964,460.92	23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3	48.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3	48.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6%	8.95%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88,493,252.79	4,690,198,760.51	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74,470,191.62	2,212,557,403.65	7.3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达磊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2%	152,893,800.00	152,893,800.00		
张贤明	境内自然人	10.05%	40,209,480.00	40,209,480.00	质押	13,960,000.00
深圳市赛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2%	26,079,480.00			
郑素贞	境内自然人	4.07%	16,279,200.00		冻结	16,279,200.00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7%	14,688,000.00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3.32%	13,279,200.00			
杭州剑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其他	2.80%	11,189,400.00			

(有限合伙)						
陶诚	境内自然人	2.72%	10,874,880.00	10,874,880.00		
东莞市赛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4%	9,377,280.00			
傅丽萍	境内自然人	2.20%	8,794,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达磊投资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陶诚先生控制的企业，并持有达磊投资的 95.00% 股权。 2、赛铭投资和赛腾投资为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杨德诚先生控制的企业；董事长陶诚先生持有赛铭投资 64.74% 的出资份额、持有赛腾投资 71.31% 的出资份额。 3、陶红梅女士系公司董事长陶诚之姐，卢常君先生系公司董事长陶诚之配偶卢萍芳女士之弟。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傅丽萍持有公司股票 8,794,200 股，全部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 2、股东陶晓海持有公司股票 4,844,558 股，其中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 93,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1) 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并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76 号)。

(2) 2023 年 6 月 9 日，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42 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3)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6 号），核准批复之日为 2023 年 7 月 7 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关于开设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独立董事针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确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10,000,000 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公告。